

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被实行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解决进展情况

2021年3月26日，公司控股股东科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控股股东”）归还公司资金 60,969,932.01 元（公告编号：2020-19号），2021年4月7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归还公司资金 65,444,131.39 元（公告编号：2020-25号），近期收到控股股东以现金归还公司欠款 7,348,732.49 元，合计已收到控股股东还款 133,762,795.9 元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证监局的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〔2021〕1号）内容，公司2016-2018年通过虚增收入和成本虚增了利润，公司于收到处罚决定书后，将原虚增的利润总额2.99亿元调减了控股股东对公司的占用【调减项目详见公司2021年10月30日披露的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9 号）及公司后续发布的相关公告】。

公司控股股东已承诺通过采取现金、承债、资产等方式筹措资金，尽快继续归还上市公司资金，积极履行还款义务，保障上市公司利益，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二、违规担保解决措施及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余额 23,501.97 万元。

公司董事会将全力督促控股股东及被担保方制定切实可行的计划，尽快通过有效途径偿还借款、消除公司担保责任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 年修订）》第 13.7 条规定，公司将按时发布提示性公告，及时披露前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1月8日